**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生产委托外包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人：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代理机构：江苏中莲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谈判程序和内容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第六部分 合同授予

第七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江苏中莲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有限公司（以下称代理机构）受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其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生产委托外包服务项目拟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生产委托外包服务项目

**二、项目需求：**详见第三部分

**三、项目总预算：15万元**

**四、项目服务期限：一年（从合同签订日开始算起）**。

**五、响应相关信息**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供应商其它资格要求：**

3、投标人为合法注册的安全技术服务公司。

4、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项目相关内容）。

5、提供经营场所的房屋证明，如租赁协议或自有产权证明的材料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6、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7、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8、提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9、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谈判，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八部分中“资格审查文件”。**

**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对提供虚假材料的响应供应商作无效标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后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视情公布在南通市崇川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二）有关时间、地点等信息**

采购单位发出的为谈判文件，供应商响应的为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谈判开始时间：**2021年5月14日09时30分**整。

2、谈判地点：南通市国际大厦17楼，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1710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特别提醒：目的地停车位有限，请各潜在投标人合理选择交通工具，或提前到达投标地点。**

3、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采购单位联系人：朱燮 科室：综合监管科 联系电话：18862908316 ；

地址：南通国际大厦17楼

代理机构：江苏中莲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255号财智天地园8号楼八层

联 系 人：张销雅 联系电话：15262730907；

邮 箱：1340646929@qq.com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残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请在谈判文件发布后2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响应结束后针对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被拒绝，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发布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且以在崇川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chongchuan.gov.cn/”发布的信息为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供应商由于对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5、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及装订**

1、响应文件的组成参见第八部分。参加谈判供应商按谈判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参加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标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商务报价标必须单独装订和封装，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文件之中，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谈判供应商应准备 **肆** 份完整的响应文件，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响应文件分四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第二册为“技术响应文件”，第三册为“商务报价标”，第四册为“谈判资格资料原件包”，响应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第三册、第四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标”、“谈判资格资料原件包”。

3、谈判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4、响应文件正本（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须按谈判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标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

**五、谈判响应文件内容**

 **A、谈判响应资料原件包（单独密封，核查）**

【特别提醒】未携带要求的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齐全而引起的后果，由响应谈判的供应商自负。

1、提供谈判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的原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明这两项的原件；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的这两项原件。

3、提供经营场所的房屋证明，如租赁协议或自有产权证明的材料原件；

4、人员证书、业绩报告证明。

5、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的原件。

**B、资格后审资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三副文件）**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谈判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1、投标人为合法注册的安全技术服务公司；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项目相关内容）。

2、提供经营场所的房屋证明，如租赁协议或自有产权证明的材料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4、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5、提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C、技术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参见第八章）（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三副文件）**

【特别提醒】以下技术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陷或漏项。否则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而作无效谈判处理。同时，供应商应根据本谈判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提供的主要技术规范，配置要求和货物产品标准等，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谈判响应文件。技术谈判响应文件内涉及到的证明材料的原件须密封放置在“谈判响应资料原件包”内，以便开标评审时的核查。

1、谈判响应函；

2、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1）供应商必须满足谈判文件中针对谈判产品服务提出的全部技术规格与要求，逐一逐条响应填写《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2）谈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货物和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必须在逐一逐条填写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偏离的部分（注：本项目技术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3、谈判响应项目人员配备：拟派人员中包含至少2名市级安全专家（船舶修造专业）、至少2名市级安全专家（化工专业）、1名有相关经验的对接人员（以上人员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业绩:至少提供一个船舶修造专业相关的业绩，提供相关业绩报告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D、商务报价谈判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含一正三副文件）（格式参见第八章）

商务报价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谈判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招标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本次谈判项目的商务付款方式要求，必须完全响应不得有任何负偏离，且不接受任何意在更改的说明，否则作无效谈判处理。谈判供应商成交后（以下称“成交人”） 如据此提出疑义，不履行签订合同等下一步工作，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全额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成交资格。

1、谈判响应报价（首次）总表；

**六、报价准备**

1、一个标的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2、竞争性谈判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包含设备的购置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含装卸力资）、安装及调试费、相关辅助材料费、检验费、性能介绍、人员培训费用、税费（含购置附加税）、售后服务、人工、机械、仓储、专利技术、质保期、保险等所有费用。即招标物交付使用的所有费用以及免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招标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招标单位不再增补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费用。

3、竞争性谈判报价表必须加盖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若有差异，将执行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59条的规定。

4、本项目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币种。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作无效响应处理。

6、除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7、若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经谈判的成交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的任何因素而变动。

**8、本次谈判项目的谈判报价，原则上不超过3次（本项目只进行2次，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首次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价15万元，各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得超出自己前一轮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9、最终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定中标供应商的依据**。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至指定地点。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八、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成交价的10% ，形式为转账。

2、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收到1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在成交通知书收到次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间以邮戳或签收为准。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3、中标人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采购单位凭中标人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中标人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单位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九、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费用**

1、谈判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的谈判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2、无论谈判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一、需求总则**

1、技术响应要求

技术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陷或漏项。否则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响应有关要求说明

谈判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人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

（1）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一旦成交中标，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必须提供逐一逐条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并在其中明示偏离的部分

**二、工作范围**

本次服务工作范围为南通市崇川区辖区内十家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中远川崎、中远船务、吉宝船厂、港闸船舶、亚华船舶、通顺船舶、通德船舶、通盛船舶、东海船舶、新盐船厂、陶氏益农、瑞普埃尔、同济化工、绿源新材料）。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需安排 1 名专职对接人员（有相关工作经验,能熟练使用办公软件）， 联系市工信局，完成市区两级政府、安委会等部门交办的相关安全生产文件落实工作并及时归档。

（二）、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文件要求，落实并督促辖区内内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严格认真执行文件并形成闭环，执行情况资料及时整理归档。

（三）、对辖区内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开展安全、环保专业检查，原则上最少每季度检查一次（根据具体情况及上级整治要求可适当调整），发现安全隐患的须发放现场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四）、对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现场安全、环保检查结果进行分析，对发现的安全、环保问题依据法律及相关规定，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和整改要求，同时对前次检查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督促企业及时落实到位形成闭环，并同时做好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

（五）、每次现场检查后一周内（根据具体情况及上级整治要求可适当调整）形成现场检查报告。

（六）、每年对本辖区内船舶修造行业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生产评估并形成报告。

（七）、协助完成甲方上级单位或有关部门交办的相关安全生产文件或重点整治任务的落实工作并及时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八）、对于甲方上级单位或有关部门临时下达的企业安全、环保整治任务，协助开展对接、检查工作并提出整改意见、治理方案，配合定期回访督查。

（九）、协助甲方完成安全生产台账工作，并按照要求协助甲方完成上级部门的督查和检查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甲方将视情组织对乙方及其服务人员工作质量进行评估，并对评估结果予以通报；

（二）、甲方对乙方及其服务人员有权进行监管，对于监管服务检查或抽查中，未按要求深入开展相关工作、隐瞒重大事故隐患并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列入“黑名单”，上报相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三）、出现严重不履行合同或不适当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四）、如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未能及时完成以上任务并达到相关要求，项目由招标人验收不合格，此合同立即终止且剩余款项不支付。

**四、付款方式**

 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服务协议书）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20%，之后每个季度完成企业现场检查、现场检查记录、季度台账资料后支付20%，最后一个季度完成企业现场检查、现场检查记录、季度台账、年度台账资料且经甲方确认后一次性付清尾款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四部分 谈判程序和内容**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竞争性谈判**

**1、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依法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构成共3人。

**2、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职责**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确定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谈判供应商参加谈判；审查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谈判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谈判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配合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谈判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二、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竞争性谈判会。**

**三、谈判程序、内容**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谈判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

谈判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谈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谈判时间由谈判小组掌握。

**四、评定方法**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谈判小组针对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并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中，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以**“符合采购需求为前提，质量和服务相等为条件”**，**最终总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确定为最终的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价如有相同者，抽签确定成交供应商。

**（注：本项目最高限价15万元，首次报价超过此报价者，为无效报价）**

注：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6%（疫情防控期间按照10%执行）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五、评审步骤**

1、评审步骤规定：

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谈判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谈判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内容进行评审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具体为：

|  |  |
| --- | --- |
| 序号 | 评审比较内容 |
| 1 | 提交的项目技术响应详细说明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2  |  谈判文件响应项目人员配备与谈判文件要求的符合程度； |
| 3 | 业绩要求与谈判文件要求的符合程度； |
| 4 | 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其它技术条款的满足性 |

第三阶段：资格审查及技术响应完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以其价格标文件内的谈判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谈判小组集中与符合项目需求技术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内容主要是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谈判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谈判内容后，要求其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如谈判内容导致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分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告知所有供应商的项目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第五阶段：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谈判文件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

2、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六、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示3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规定时间、数额、规定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3、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4、谈判响应文件资格部分出现谈判价格的内容；

5、不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谈判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7、方案不满足用户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8、谈判响应总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9、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0、谈判供应商二轮报价分别高于自己前一轮报价的；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竞争性谈判小组可以认定为其他构成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

2、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竞争性谈判小组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投标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生产委托外包服务项目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江苏南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 项目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作范围

本次服务工作范围为南通市崇川区辖区内十家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中远川崎、中远船务、吉宝船厂、港闸船舶、亚华船舶、通顺船舶、通德船舶、通盛船舶、东海船舶、新盐船厂、陶氏益农、瑞普埃尔、同济化工、绿源新材料）。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需安排 1 名专职对接人员（有相关工作经验,能熟练使用办公软件）， 联系市工信局，完成市区两级政府、安委会等部门交办的相关安全生产文件落实工作并及时归档。

（二）、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文件要求，落实并督促辖区内内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严格认真执行文件并形成闭环，执行情况资料及时整理归档。

（三）、对辖区内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开展安全、环保专业检查，原则上最少每季度检查一次（根据具体情况及上级整治要求可适当调整），发现安全隐患的须发放现场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四）、对船舶修造及关闭退出的化工企业现场安全、环保检查结果进行分析，对发现的安全、环保问题依据法律及相关规定，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和整改要求，同时对前次检查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督促企业及时落实到位形成闭环，并同时做好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

（五）、每次现场检查后一周内（根据具体情况及上级整治要求可适当调整）形成现场检查报告。

（六）、每年对本辖区内船舶修造行业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生产评估并形成报告。

（七）、协助完成甲方上级单位或有关部门交办的相关安全生产文件或重点整治任务的落实工作并及时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八）、对于甲方上级单位或有关部门临时下达的企业安全、环保整治任务，协助开展对接、检查工作并提出整改意见、治理方案，配合定期回访督查。

（九）、协助甲方完成安全生产台账工作，并按照要求协助甲方完成上级部门的督查和检查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甲方将视情组织对乙方及其服务人员工作质量进行评估，并对评估结果予以通报；

（二）、甲方对乙方及其服务人员有权进行监管，对于监管服务检查或抽查中，未按要求深入开展相关工作、隐瞒重大事故隐患并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列入“黑名单”，上报相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三）、出现严重不履行合同或不适当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四）、如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未能及时完成以上任务并达到相关要求，项目由招标人验收不合格，此合同立即终止且剩余款项不支付。

四、服务期限及费用要求

（1）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即合同签订生效后起计的12个月；实际期限从本协议书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服务费用：总价元整（￥元）；该服务费用包含乙方全部服务团队人员的薪酬、交通食宿费用、服务报酬等所有费用。

（3）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整（转账的形式），成交通知书领取后三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五、协议费用支付方式

 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服务协议书）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20%，之后每个季度完成企业现场检查、现场检查记录、季度台账资料后支付20%，最后一个季度完成企业现场检查、现场检查记录、季度台账、年度台账资料且经甲方确认后一次性付清尾款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六、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当支持、配合乙方及人员开展服务工作，向乙方人员提供工作便利，提供与服务相关的现有文件、通知、记录和档案等资料；

（2）甲方不得违反规定要求乙方对服务成果进行弄虚作假，出具虚假服务报告；

（3）甲方按协议约定向乙方及时支付工作费用。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需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自律要求开展服务工作，对其服务内容负责；

（2）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及人员信息、过程等做好保密工作，乙方及其人员在从事服务活动中，应当恪守职业道德，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泄露甲方委托服务的技术、商业秘密，也不得泄露在服务中获知的被检查企业的商业秘密；

（3）乙方及时将甲方委托的服务范围内安全环保工作情况书面提交至甲方，包括但不限于推进进展、存在问题、工作方案等方面情况；

（4）乙方应根据委托服务内容成立专业的服务团队，确保参与现场检查人员具备相关资质；乙方应制定严密的工作计划，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手段，确保服务工作顺利实施。

（5）乙方应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接受影响公正性的宴请或任何形式的其他馈赠。

（6）乙方应根据现场检查结果出具公正性的服务报告，不得弄虚作假。

（7）乙方自行负责自身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协议书约定支付应予支付的费用，应当如数支付，同时乙方有权暂停开展相关工作。

（2）因不可抗力导致甲方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免除甲方责任。

2、乙方违约责任

（1）未按本协议书约定履行服务工作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除乙方已经开展的工作且经甲方确认的费用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剩余费用，且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2）因乙方进行的专业检查未能发现问题，但被其他政府部门或专业机构检查出问题，导致甲方承担疏于监管职责责任被追责的，乙方则构成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对于已经支付的费用亦有权要求乙方返还。

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免除乙方责任。

八、项目联系人

在本协议约定服务期间，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及时沟通有关信息；

2、负责本服务工作的具体对接、联络和反馈；

3、为双方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九、技术成果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所完成的服务成果，归甲方所有。

十、其他条款

1、保险

关于保险的约定：乙方投保内容须至少包含职工的意外伤害险、服务范围内自有人员的生命财产险、机械设备的财产险、第三方人员的生命财产险等。

2、知识产权担保：乙方保证其为完成本协议所提供的服务及使用的物品、材料、软件、工艺等均无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愿承担全部的侵权责任；如果由于乙方侵权造成甲方任何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3、联系及送达方式：双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住所、电话、电子邮箱，采用通知、函件、传真、电子邮件方式联络。所有书面函件、通知等通过挂号信邮寄至约定住所或当面送达至甲/乙方联系人即为有效送达；电子邮件到达对方电子邮箱即为有效送达。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本协议签订后发生的一方无法合理控制的、阻止并妨碍该方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任何事件；

2、因协议一方迟延履行协议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法：

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当通过友好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协议效力

1、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全部协议书义务后失效。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南京培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电话：邮箱： | 联系电话：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日期： | 日期： |

**第六部分 合同授予**

一、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人凭成交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两份，供应商两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人履约。

三、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四、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六、付款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七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格式请在南通市崇川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中心—质疑函”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部分“竞争性谈判须知”中“第一款”“第1项”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谈判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谈判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谈判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谈判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竞争性谈判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谈判的被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政府采购网、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单位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单位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政府采购网、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七、**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崇川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一、谈判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谈判响应文件、商务报价标、谈判响应资料原件包四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响应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1、投标人为合法注册的安全技术服务公司；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项目相关内容）。

2、提供经营场所的房屋证明，如租赁协议或自有产权证明的材料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4、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5、提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须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涉及的相关原件请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携带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全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技术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1、谈判响应函；

2、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1）供应商必须满足谈判文件中针对谈判产品服务提出的全部技术规格与要求，逐一逐条响应填写《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2）谈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货物和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必须在逐一逐条填写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偏离的部分（注：本项目技术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3、谈判响应项目人员配备：拟派人员中包含至少2名市级安全专家（船舶修造专业）、至少2名市级安全专家（化工专业）、1名有相关经验的对接人员（以上人员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业绩:至少提供一个船舶修造专业相关的业绩，提供相关业绩报告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商务报价标（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商务报价应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确定的全部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包括本次项目实施中的所有费用。**商务报价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文件中。**

1、谈判响应报价总表（首次）（格式参见第八部分）；

**（四）谈判响应资料原件包**

谈判响应资料涉及的相关原件。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生产委托外包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资格审查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技术谈判响应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商务报价标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谈判响应资料原件包

**（资格后审）**

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响应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响应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谈判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招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单位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谈判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崇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 （谈判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活动进行谈判。本公司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谈判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谈判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

依据贵单位 （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谈判的邀请，我方被委托授权人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谈判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并遵守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各项规定，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我方的报价中包含：项目从实施到提交最终成果并获验收确认通过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专用设备及其备品、备件、易耗品耗材、通讯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运输、保险、检测验收、技术评审、售后服务及管理费用、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谈判文件的要求， 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谈判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从接收截止之日算起，保持 45 个日历天内有效。如果我方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接受谈判保证金被贵方作为违约而不予退还的处理。同时我方愿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并同意谈判供应商须知中关于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4.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文件资料。

5.我公司承诺在本次谈判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公司尊重谈判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

7.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作为违约金全额没收。

8.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承诺保证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执行完成合同项目。

谈判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内容、格式自定）

（1）供应商必须满足谈判文件中针对谈判产品服务提出的全部技术规格与要求，逐一逐条响应填写《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2）谈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货物和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必须在逐一逐条填写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偏离的部分。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谈判响应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招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价 |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小写¥： |
| 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 **以下表格内容，如涉有，请填写。** |
| 报价产品制造商企业规模（小型或微型） | 请填写：小型或微型 |
| 扣除后评审价格 [投标总价\*90%]（疫情防控期间按照10%执行。） |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投标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材料、劳务、管理、制作、运输、质量检测、安装、移交前的维护、售后服务及质保、配合、保险、规费、措施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若报价中有任何遗漏，采购人均视为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3、第二次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竞争性谈判报价总计（首次）。**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为准。

（2）投标人所在注册地经信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认定证明**原件的复印件**应附本声明函后，未提供则不作为中小企业认定。

（3）须提供注册地经信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认定证明原件，以便核对。**原件密封在“磋商响应资料原件”包内提供**。未提供则不享受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4）本函应当根据投标人以及产品不同制造商（如有）分别填报。

（5）一个项目中包含多项货物采购的，按其中可以认定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的价格或价值部分给予价格折扣